

公开/招标邀请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子集团上海振华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就振海六号（Lovansing）自升式钻井平台海外监管技术服务进行招标，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港口机械（香港）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ZPMC（HF）-ZB2023-04-076

2. 项目内容：振海六号（Lovansing）自升式钻井平台海外监管技术服务
振海六号（Lovansing）自升式钻井平台以光租形式租赁给中海油服（COSL）在沙特阿拉伯为沙特国家石油公司沙特阿美（Saudi Aramco）在沙特阿拉伯海域提供钻井服务。本次海外监管技术服务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两年，两年到期后如双方无争议可选择自动续签，但总的服务期限不超过振海六号的上述光船租期，海外监管技术服务期限从 2023 年 6 月或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

2.1 钻井作业前的项目管理

（1）钻井平台承租方在船厂进行适应性改造时，中标方应监督管理 OEM 供应商和钻井平台承租方执行升级和维修工作的质量，并达到技术期望值。同时，中标方监督工程进度；

（2）钻井平台在干拖至锚地及开始正式钻井作业期间的一切重大作业，如插、拔桩等，均应由中标方进行监督管理；

（3）在执行中，中标方应告知招标方检验监测点的关键流程，并参与被视为高风险等级的重大检验；

（4）中标方应对招标方批准的项目预算进行监督，并对工程变更进行审核和评估，包括并不限于提前告知招标方潜在的新的工程变更、审查工作范围并评估其是否有效；

（5）中标方应就升级和设备认证是否符合平台建造时适用的规则和规章要求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

(6) 其它招标方要求的合理工作范围。

2.2 开始钻井后的现场操作和维护监督

(1) 中标方应对钻井平台承租方制定的保养维护程序是否有必要进行审查、评估和建议；

(2) 在钻井作业期间，中标方的代表或其操作人员应按照维护程序或 OEM 的建议，监督平台的承租方进行维护和保养，并定期对维护保养方案的实施进行审核、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敦促承租方落实，必要时对其发出书面预警。

2.3 每月现场操作和维护管理

(1) 中标方应指派一名代表每个月至少上平台 7 - 10 天时间；

(2) 中标方应汇总并向招标方提交 MCR(月度状态报告)，报告应详细说明在钻井平台上观察到的维修检查报告和记录；

(3) 中标方应提供钻井平台运行状态的总结说明，包括安全管理、船级社证书管理、设备状态管理，指出由于设备故障或维修停止而引起的任何停机的记录和原因。

(4) 中标方应在平台出现应急情况下，在第一时间按照招标方要求，赴事故现场，全面配合调查。

2.4 岸上基地支持

中标方向招标方提供岸基支持，包括清关、后勤支持和登平台所需证件申请等服务。

2.5 平台其它工作

(1) 在平台租约结束之前，中标方应做好平台设备库存备件的清点，收集平台设备各项安全检验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对平台承租方和招标方的交机界面进行管理，对平台的交船验收工作进行技术支持；

(2) 在平台租约期间，如招标方需要，中标方负责平台的挂旗国吨位费、C 站通讯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的临时垫付工作。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公司注册 3 年或以上、注册资金 10 万美元或以上（也可为同等金额的人民币）（境内注册单位，如是境外注册单位，则无注册资金要求）；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在中东或其它海外地区有类似平台监督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且未整改完成的（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存在行政处罚的单位，根据处罚情况招标小组讨论决定是否通过资格预审。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境内注册）或注册登记证（境外注册）；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同等证件；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近 3 年内在中东或其它海外地区有类似平台监督相关成功业绩 3 例或以上的证明（2020-2022 年，业绩合同 3 份）；
 - (5)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应提供海外雇佣员工资质证书（Licence to Operator and Employment Agency），包括：
 - A. 投标单位的项目经理、技术经理、平台运营监督应具有 15 年以上钻井平台运营和技术管理经验；
 - B. 现场管理人员需熟练使用英文和招标方指定的关联方沟通和联络，需持有“国际海员证”、“离岸（Offshore）作业健康符合证”、“离岸（Offshore）作业资质证书”及“F&G 的 JU2000E 培训认可证书”等；
- 上述提到的相关人员的运营和技术管理经验证明资料、相关证书等均需作为资格预审资料提供；

(6) 近 3 年的财务报表（2020~2022 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注：投标单位如需要在投标前到平台现场进行考察，需事先联系中海油服沙特子公司，并自行承担相应考察费用。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另外，因中交集团要求，我司之后所有的招标项目均将逐步转移至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进行线上招标，请所有潜在意向投标方，除提交上述预审资料外，自行前往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网址：<http://ec.ccccltd.cn/PMS/>）进行在线注册，以便今后继续参与我司招标项目。具体准入条件和标准如下：

1. 具有法律主体资格，持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2. 生产商需具有一定的生产能力、规模和相应的技术力量，并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对于国家强制执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行业产品，需提供生产许可证或其他强制认证证明；

3. 贸易商（包括经销商和代理商）需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产品质量合格，具有本企业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并具有产品生产企业的代理协

议或产品销售授权资质；

4. 提供的产品需符合法律规定。对于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需提供产品认证证书；

5. 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跟踪体系；

6. 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并与中交集团无重大法律纠纷记录。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 报名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4 点之前停止报名（仅为线下报名，中交供应链线上报名时间另行通知各线下报名单位，最终单位报名数量和资格预审以中交供应链线上报名为准）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B 座 314 室

联 系 人：周玮（招标中心）

报名邮箱：zhouwei2@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电话：021-31192912（周玮）

传真：021-58392698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海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0 元。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振海六号（Lovansing）自升式钻井平台海外监管技术服务的投标（招标编号：ZPMC（HF）-ZB2023-04-076），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单位（公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